湖里区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立项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购买主体  （申报单位） | 江头街道办事处 | | |
| 服务需求  （项目名称） | “阿吕阿厝 有邻有我”社区近邻服务社会工作项目（第三期） | | |
| 服务期限 | 2024.3.1-2025.2.28 | 项目经费 | 30万 |
| 申报理由  （可另附页） | 厦门市湖里区江头街道吕厝社区面积约0.6平方公里，位于厦门岛内的几何中心，地理位置优越，是岛内交通最为便捷的生活区。社区由13个生活小区组成，有4栋商住两用楼宇、2栋商业楼宇、近1000家沿街店铺和1个公园，呈现人口密度高、商铺多、商居共用的特点。商家、居民、社区彼此之间缺乏交流、互动和合作，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偏低。  为了促进商居共治，增强商家、居民对社区的归属感与认同感，2022年吕厝社区购买社工服务项目，激发商家自治活力，带动居民参与服务、议事，促进商居互动交流，营造“商居共治，宜居宜业”的近邻文化氛围。在前两年的服务中，已有的成效如下：  第一，盘点资源，汇聚力量，社区参与意识得到提升。走访商家、能人资源，更新需求跟信息，丰富辖区爱心资源库。目前爱心商家/单位涉及餐饮、日用品、医疗单位、培训机构等，至今已有60家参与社区服务，提供物资支持、人力支持等，其价值累计近50000元。此外，开展普惠性服务，提升商家、居民对社区的认识，促进社区融入，并且用“公益合伙人签约”敲开“幸福门”，让社区治理“一家”变“大家”。  第二，培育组织，搭建平台，治理问题得到缓解。建立“公益合伙人”商圈工作室，打造商圈贴心娘家。并且以“公益合伙人”为平台，培育多元社区自组织，满足居民的不同服务需求。如红船义诊队伍、洁净家园志愿队伍、好厝边助老志愿队伍、亲子志愿队伍、公益商家志愿队伍等，开展各类社区治理志愿服务，包括小区改造（垃圾屋）、文明创建、常态便民义诊、长者生日会等。  第三，共建共享，共促合作，多元协助能力得到增强。合“网格+商圈”资源，搭建“党建+合伙人”共治平台，赋能社区治理新活力，打造家门口的“幸福圈”。探索社区网格治理模式，利用“合伙人”模式，以网格管理牵引社区服务，网格小区党支部与共建单位（公益合伙人）共建红色朋友圈，共绘党建同心圆。即以辖区各个网格为代表，邀请网格内小区党支部与共建单位（公益合伙人）进行牵手结对，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目前，项目开展第三年的服务需求主要表现在：  1.希望继续巩固前两年服务成果，扩充吸纳更多的公益合伙人参与社区治理，完善并实施公益合伙人参与机制，让服务持续有保障、有动力，此外，提升多元主体的治理能力，以满足社区治理的精细化以及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个性化需求。  2.在原先服务基础上，创新服务形式跟内容，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的要求，用积分兑换服务，提升志愿者参与积极性，扩充社区公益慈善资源，实现“取之于居民，用之于居民”的长效运营，构建“商居共融共治”的发展共同体。  3.通过项目汇聚多元公益力量，让社区资源得到共享，凝聚商居治理“向心力”，让商居融合有粘性，从而营造“商居共治，宜居宜业”的近邻文化氛围。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项目主管部门、  财政局审核意见 | 盖 章 盖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备 注 |  | | |
| 说 明 | 1．申报理由主要填写征求居民意见情况，购买服务对象的数量、需求等,经街道办研究汇总后盖章上报。  2．本表一式二份，申报单位、项目主管部门各一份。 | | |